

小姑回娘家，都是挑着担子回去，一头箩筐里坐着女儿大芹，一头箩筐里坐着小叔老四。

小姑

小姑家住滨海县天场乡陶河村，与我家隔着废黄河。奔流不息的废黄河是我们小时候去小姑家的最大障碍。每次过完河，回望波涛起伏的河面，和那条随着波浪上下荡漾的水泥船，仍然头晕目眩心有余悸。

我人生中的第一件新棉袄是小姑给我做的。在那之前，我穿的棉袄要么是姐姐穿不上的旧棉袄，要么就是母亲用旧衣服旧棉絮改制的棉袄，感觉一点都不暖和。大概是11岁的时候，那一年的冬天特别冷，我到小姑家走亲戚，看着我被冻得红肿的双手，小姑心疼不已，她瞒着两个女儿，冒着大雪到天场街绞棉花，弹了棉袄胎，扯了淡淡雅素净的花棉布做棉袄面，又扯了紫条格棉布做棉袄里子，为我做了一件超级暖和的全新大棉袄，小姑叮嘱我：“不能告诉你大芹姐和二芹姐啊，她们晓得会吵着要噢。”

早年间，小姑家很穷。小姑嫁到婆家没两年，公公婆婆因病相继离世，留下了两个年幼的小叔子，一个六岁，一个四岁。四岁的小叔，歪歪扭扭路还走不稳。小姑既要照顾才六个月的女儿，又要照顾这两个幼小的小叔子，艰难度日。

在那缺衣少食的年代，为了取暖，晚上一家五口同睡一张床，小姑带着大芹姐睡这头，姑父他们兄弟三个睡那头。小姑说，那会儿多亏了娘家接济，我大爷大妈每年夏天都会在盐碱地上晒盐，小姑家吃的盐都是大爷家送的。每到过年，我奶奶都会将做好的豆腐、炸好的肉圆送一些给小姑，每当娘家有人来了，两个小叔子比谁都高兴。小姑回娘家，都是挑着担子回去，一头箩筐里坐着女儿大芹，一头箩筐里坐着小叔老四。老四最喜欢来嫂子娘家，这儿有人疼他，给他好吃的，在他幼小的世界里，以为嫂子的娘家就是他的外婆家。

那个年月里，大部分人家的生活都很艰难，遇到闹饥荒时，有的人家为了活命甚至将亲生儿女送人。小姑和姑父忍饥挨饿，带着两个小叔子患难与共、相依为命，愣是熬了过来。

我大爷去世那年，囊中羞涩的我，避开众多长辈，悄悄地将小姑拉到僻静处，将积攒了许久的两百块钱塞进小姑的兜里，小姑夺打着塞回我的手：“你们小家庭，要养孩子，日子紧巴，这钱我怎么能拿？”我摸了摸小姑的脸颊，一时语噎，话未出口，泪水已悄然流下。那年，她为了给我做新棉袄，大雪冻伤了她的脸，留下了一脸冻疮，多少年来，我一直记在心里……

时光荏苒，岁月如梭，一晃三十多年过去了，小姑也成了86岁高龄的耄耋老人，五个孩子家家都有房有车，生活幸福。小姑一手带大的三爷和四爷，家家儿女双全，功成圆满。每到过年，三爷和四爷家都会买礼物或送钱给小姑。四爷走了之后，四奶奶从不缺席感恩，不管小姑怎么推辞，不管四爷在与不在，四奶奶都一如既往，替四爷完成心愿。

人生之路，都会充满艰辛与不易，一叶一菩提，一花一世界，爱出者爱返，福往者福来，亘古不变。愿我善良慈祥的小姑，晚年幸福，身体健康，尽情地享受这盛世的美好！

阳台上的鸟儿

一大早，被“咕咕”声吵醒，一听这么近，这么缠绵的声音，我就知道有情况，赶紧悄悄来到窗前视察，好家伙，一对斑鸠正挤在土黄色长着青蒜的花盆里搭窝呢。

四月份有对鸟儿在这窝里“结婚生子”及“抚养成人”后刚远走高飞不久呢。连续几年，我这阳台成了小鸟们的“风水宝地”，这“金玉满堂”的花盆成了它们的安乐窝。每年春夏之季，珠颈斑鸠就飞到阳台侦察寻地，而我长着葱儿蒜儿的花盆最易被它们相中，柔软的植物在花盆里经它们身体一压，相当于窝里铺了层软垫，比较懒惰的鸟儿只需衔几根小树枝意思下，就卿卿我我谈情说爱生儿育女了。

因为司空见惯，也就习以为常了。于是，我到厨房做早饭，刚靠近水池，发现一只鸟儿“腾”地飞走了。再细看，窗台边一只鸟正趴着，用警觉的小眼神看着我呢，凭直觉，就知道这又是一对准备“安营扎寨”的鸟儿。果然，飞进树林里的那只鸟儿嘴里衔着一根有它两个身体长的树枝，英姿勃勃地立于窗条上，它看着我，因为隔着防盗窗一时没反应过来，横着树枝猛撞窗条试图进来，结果树枝撞掉了。我哑然失笑：你真是那个横着将扁担进巷子的“笨鸟”。

于是，这一天我就有点忙碌了，一会儿到前阳台看那对鸟儿在花盆铺“软包装”，一会儿又到厨房看这对鸟儿直接用树枝在窗户边“白手起家”。

看了日期，今天竟然是5月20日。“520”啊！

当年，与它们初相识是在某个春天，见花盆里被倒伏的青蒜上（有几个花盆专门用来长蔬菜）有几根小树枝，之后我不停地悄悄侦察，果然发现有只飞来的鸟儿趴在那，一身灰，脖上有“珍珠围脖”，另一只负责飞来飞去地衔枝过来。

见我也惊慌，一吓就飞走了，但还是会继续伺机衔树技前来，另一只胆儿大些，专门负责在窝里迎接铺巢。当时十分惊喜，又是拍照发朋友圈，又是问度娘，终于知道“珠颈斑鸠”这名。虽然认不出它们的公母，但心里认定，趴窝的是“准鸟妈妈”，外去弄“建材”的是“准鸟爸爸”。当日就产下一枚蛋，第二天又产下一枚。为让鸟儿专心孵蛋，我拉上窗帘，我们互不相见，免得惊了它的孵蛋计划。

但好奇心促使我一次又一次地寻地儿看它。后来我直接拉开窗帘，它也趴在窝上一动不动了，专心孵它的蛋，隔几个小时它的方向会转下，大概是为蛋受温均衡吧。

一个风雨交加的天气，它的羽毛被风儿掀起，水珠从羽



鸟儿有约 陈蓉 制作

毛上滚落，但还是湿了，出于母爱的本能，我居然为它用塑料薄膜支起了“伞”，谁知鸟妈妈被吓得飞走了，我懊恼不已。“伞”去了又怕鸟蛋淋湿，不去又担心鸟妈妈一去不回。左右为难之际，在朋友圈又向爱鸟人士咨询，他们说，顺其自然最好，于是我拿掉好心撑的“伞”，一会儿鸟妈妈又飞回来抱窝了，我如释重负，这才放下心来。

第11天，一只小鸟终于破壳而出，肉团团的一团灰，很丑，鸟妈妈宝贝似的护在身体下。隔天，又一只小鸟破壳而出。

接下来的日子，小鸟渐渐长出绒毛，鸟妈妈身体渐渐抬起，不能完全趴着，否则会压伤小鸟。每天鸟爸鸟妈也是有固定时间交接班的，早晨8点左右，鸟爸爸就“咕，咕咕，咕，咕咕”地飞来了。这时，趴窝的鸟妈妈就移动下身体，“咕，咕咕，咕，咕咕”地点头回礼，夫妻双方，那真是有礼有节，是相互问安和相互交代吧？鸟爸爸越过我阳台上其他的花盆过来，鸟妈妈一个跳跃立在窗台，迅速飞走了，鸟爸爸快速地趴进鸟窝护着它的宝宝们。至中午，鸟妈妈又飞回来了，依旧是相互点头交接问安，交换场地后，鸟爸爸又飞走了，直到次日早晨再过来。

又几日，鸟爸鸟妈有时自己出去遛达，鸟宝宝们渐渐长大了，通通风，晒晒太阳，挤在一起时就看见它们的身子在起伏颤动，我更近地观察它们时，一抬头冷不丁地看到旁边晾衣架上有只大鸟正盯着这里。

渐渐独立蹲窝后，鸟爸鸟妈一来，两个小家伙就抢着迎上去，小嘴伸进大嘴里，大鸟一蹲一立地起伏着，使出全身的劲儿，小鸟同样的姿势配合着，这是大鸟在喂小鸟。

趁大鸟不在，我去逗逗小鸟，靠近它，它本能地抬起头，耸起绒毛，伸长嘴巴试图来啄我。

从小鸟出壳到小鸟飞走，一般14天左右。每次见它们远走高飞后，阳台一片寂静，我还是很期待下次重逢的。

还好，“520”的今天，送给我双倍的惊喜，前窗后窗都在筑爱巢，窝不在大，有爱就幸福！

一缕阳光，一汪湖水，芦苇肆无忌惮地疯长着，一日比一日高，一日比一日壮。

青青芦苇

老家里下河水乡的荒滩上，茵茵地长满了芦苇，老家人叫“芦柴”。“诗经”里有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”，“蒹葭”说的就是生长在水边的芦苇、荻之类的草本植物。古代人最是雅致，一株芦苇要分成三个阶段，初生的芦苇叫“葭”，开花之前为“芦”，开花之后为“苇”。老家的人哪里懂得这些，不管它开花还是不开花，一株芦苇，从小到大，都叫它“芦柴”。

春天的风，柔柔的，嫩嫩的。吹着吹着，水边的荒滩上，芦苇冒出了细细的芽，尖尖的，绿绿的，如青锋出鞘，一支支直立在岸边，那阵势好似千军万马，随时准备出征而去。一缕阳光，一汪湖水，芦苇肆无忌惮地疯长着，一日比一日高，一日比一日壮。

仲夏时节，芦苇长高了，比人还要高出许多。荒滩上，葳蕤成一片绿色的海洋，风一过，芦茎摇曳，芦叶妖娆。芦叶长得又宽又长的时候，母亲便忙开了，一大早采摘回来几棵芦叶，洗刷干净，浸泡在木桶里。芦叶是包粽子的材料，端午节快到了，过不了几日，老灶的铁锅里，便弥漫着粽子的清香。

小时候，常在芦苇荡里玩耍，鸟泱鸟泱的芦苇荡，一头扎进去，便不见了踪影。芦苇荡里有一种蜻蜓，通体乌黑，在芦苇间飞过来飞过去，我们叫它“乌烟紫”。折一根芦苇，掰去苇叶，顶端弯成一个三角形的框框，框内罩满了蛛网，轻轻一拍，“乌烟紫”便粘在了蛛网上。芦苇荡边的水里虾也多，随手折一根芦苇，系线挂钩，穿上红蚯蚓，丢进水里，不大一会儿，就有虾来咬钩，轻轻一提，一只张牙舞爪的青虾便拎了上来。

“寒日荧荧照枫叶，霜风槭槭飞芦花。”秋风起时，芦苇褪去了一茎绿色，日渐泛黄，芦花开了。康有为在秋雪庵赏芦时曾经写下这样的文字，“庵在水中央，四面皆芦洲。花时月底登阁四望，如千顷白雪身于冰壶，遇风则芦花飘舞，似漫天瑞雪。”老家的芦苇荡也是这样的，芦花白，芦花美，花絮飞满天。

收割芦苇，一般都是在深秋或是初冬。昔时，庄户人家把收割来的芦苇，晒干后锤得扁扁的，编成芦席，过去人家盖房子，舍不得用瓦砖，常常用芦席代替，或者搭个简单的窝棚，也是用芦席围在四周遮风挡雨，大部分的芦苇都被当作燃料塞进灶膛付之一炬。时至今天，每到芦苇收割的季节，父亲还是会去捆上两捆，收拾干净后堆到角落里，待到来年拿来搭个扁豆架、丝瓜架。

在我的老家，芦苇曾经养育了村庄里的人，而村庄里的人，也因为芦苇，年复一年地变得坚韧不拔。